

## 关于拟认定江虎等 4 位同志为工伤或视同工伤的公示

### ( 2025 年第 11 批 )

序号	申请人	用人单位	受伤害人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受伤时间	受伤部位	认定依据	拟认定意见
1	江虎	祁门县建兴竹木制品有限责任公司	江虎	男	1971 年 9 月	2025.03.28	左上肢	十四条第（一）项	拟认定为工伤
2	黄权生	安徽省天途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	黄权生	男	1981 年 3 月	2025.06.26	右上肢	十四条第（一）项	拟认定为工伤
3	黄山市祁红诚瑞建设有限公司	黄山市祁红诚瑞建设有限公司	陈共乐	男	1970 年 11 月	2025.08.23	右下肢	十四条第（一）项	拟认定为工伤
4	黄山市祁建工程有限公司	黄山市祁建工程有限公司	程新林	男	1975 年 1 月	2025.08.05	多处	十四条第（一）项	拟认定为工伤

公示期限为 5 个工作日。自公示之日起，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示对象存在不符合工伤认定或视同工伤条件的，可以书面、电话等形式向我单位反映举报，举报人应提供反映被举报人问题的具体事实，并署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，否则不予受理。本单位负责为举报人保密。举报电话：0559-4516270。

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 年 10 月 13 日